

证券代码：837885

证券简称：利和萃取

主办券商：渤海证券

## 青岛利和萃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22 日上午 10:00

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7885	利和萃取	2020年5月2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。

##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双元路210号。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披露的《青岛利和萃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8）和《青岛利和萃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9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董事会就 2019 年度主要工作及成就、存在的主要问题进行全面回顾、总结，并根据公司总体发展战略要求，提出 2020 年公司工作要点和展望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监事会就 2019 年度主要工作及成就、存在的主要问题进行全面回顾、总结，并根据公司总体发展战略要求，提出 2020 年公司工作要点和展望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019 年度财务决算结果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披露的《青岛利和萃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8）中 2019 年审计报告相关内容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

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披露的《青岛利和萃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0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、监事报酬事项的议案》

高管在公司领取薪酬，兼任董事、监事的高管不领取董事、监事报酬，仅以在公司所担任的高管职务领取薪酬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同意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披露的《青岛利和萃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0）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披露的《青岛

利和萃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1）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修改〈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披露的《青岛利和萃取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2）。

（十二）审议《关于修改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披露的《青岛利和萃取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3）。

（十三）审议《关于修改〈对外担保制度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披露的《青岛利和萃取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7）。

（十四）审议《关于修改〈非日常经营交易事项决策制度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披露的《青岛利和萃取股份有限公司非日常经营交易事项决策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20-028)。

(十五) 审议《关于制定〈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 披露的《青岛利和萃取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29)。

(十六) 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2019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 披露的《青岛利和萃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2019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32)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

议案序号为(十)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
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
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年5月21日9:00-17:00，2020年5月22日9:00-10:00。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双元路210号青岛利和萃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。

#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黄柳

联系地址：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双元路210号青岛利和萃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邮政编码：266111 联系电话：0532-55677727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，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青岛利和萃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- (二)《青岛利和萃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青岛利和萃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28日